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信義路1段21之3號  
聯絡方式：游勇、02-23445631  
yung@cht.com.tw

受文者：立法委員曹爾忠國會辦公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3月25日 20110329收文

發文字號：信行三字第100000026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陳報本公司擬於本（100）年4月7日正式開放馬祖、金門、澎湖等離島地區MOD業務服務，請 鑒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貴會100年3月21日通傳營字第1004101368號核准函賡續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旨揭開放離島地區MOD業務乙節，荷蒙 貴會核准在案，爰定本（100）年4月7日正式對馬祖、金門、澎湖等地區開放MOD服務，謹此週知。

正本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副本：立法委員曹爾忠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福海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炳坤國會辦公室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中華電信北區分公司、中華電信南區分公司

總經理 張曉東